

# 安徽中医药大学 2023 年度编制外公开招聘人员公告

为做好 2023 年度面向社会编制外公开招聘硕士人员工作，根据《事业单位人事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52 号）和中共安徽省委组织部、安徽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安徽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暂行办法〉的通知》（皖人社发〔2010〕78 号）规定，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招聘原则

- （一）坚持面向社会、公开招聘。
- （二）坚持考试考察、择优聘用。

## 二、招聘计划

本次招聘，我校拟面向社会编制外公开招聘硕士人员若干名，具体岗位计划如下：

安徽中医药大学 2023 年度编制外公开招聘人员计划汇总表

部门	岗位类型	岗位代码	拟进人数	专业	学历/学位	年龄 (含以下)	备注	笔试范围
国有资产管理处	管理岗	BW202301	1	专业不限	硕士研究生/硕	30 周岁及以下		行政职业能力测试 A 类、申论
财务处	业务岗	BW202302	1	会计学、财务管理	硕士研究生/硕	30 周岁及以下		财务管理、中级会计实务、会计电算化
学生处	辅导员岗	BW202303	10	专业不限	硕士研究生/硕	28 周岁及以下	男；中共党员；学生干部工作经历	行政职业能力测试 A 类、申论
	辅导员岗	BW202304	4	专业不限	硕士研究生/硕	28 周岁及以下	女；中共党员；学生干部工作经历	行政职业能力测试 A 类、申论
教学评价与教师发展中心	管理岗	BW202305	1	计算机类	硕士研究生/硕	30 周岁及以下	熟悉 ASP 编程技术优先	行政职业能力测试 A 类、申论
科技处	管理岗	BW202306	1	人文社科类、中医药类	硕士研究生/硕	30 周岁及以下		行政职业能力测试 A 类、申论
学校办公室	管理岗	BW202307	3	人文社科类	硕士研究生/硕	30 周岁及以下		行政职业能力测试 A 类、申论
总务处	业务岗	BW202308	1	建筑电气与智能化	本科/学士	30 周岁及以下		电路、供配电技术、建筑电气施工与工程识图实例
	业务岗	BW202309	1	电气工程	本科/学士	30 周岁及以下		电工电子技术
护理学院	管理岗	BW202310	1	护理学、护理专硕、中医护理学专业	硕士研究生/硕	30 周岁及以下		行政职业能力测试 A 类、申论
人文与国际教育交流学院	教师岗	BW202311	1	舞蹈学	硕士研究生/硕	30 周岁及以下		舞蹈艺术概论、中国舞蹈发展史
体育健康学院	教师岗	BW202312	1	体育教育训练学、体育人文社会学	硕士研究生/硕	30 周岁及以下		体育科学研究方法
	教师岗	BW202313	1	运动康复及中医类相关专业	硕士研究生/硕	30 周岁及以下		体育科学研究方法
药学院	管理岗	BW202314	1	药学、中药学类	硕士研究生/硕	30 周岁及以下		行政职业能力测试 A 类、申论

### 三、招聘条件

招聘对象为符合招聘岗位条件的人员，且必须符合以下条件：

- （一）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
- （二）遵守宪法和法律；
- （三）具有良好的品行；
- （四）岗位所需的专业或技能条件；
- （五）适应岗位要求的身體条件；

（六）应聘教师（不含体育、艺术类教师）岗位者须通过英语六级考试，成绩 $\geq 425$ 分；应聘其他岗位人员（含体育、艺术类教师）须通过英语四级考试，成绩 $\geq 425$ 分，其中应聘体育教师若具有国家二级运动员及以上资格的人员英语不作要求，留学归国人员英语不作要求；

（七）应聘人员应于2023年8月底前取毕业证、学位证，且能按时报到的。

（八）年龄为“30周岁及以下”，即“1993年1月1日（含）后出生”，其他涉及年龄的以此类推。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报考：

- （一）不符合岗位招聘条件的人员；
- （二）在读的全日制普通高校非应届毕业生；
- （三）现役军人；

（四）经政府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认定具有考试违纪行为且在停考期内的人员；

(五)曾因犯罪受过刑事处罚的人员和曾被开除公职的人员、受到党纪政纪处分期限未满或者正在接受纪律审查的人员、处于刑事处罚期间或者正在接受司法调查尚未做出结论的人员;

(六)法律规定不得参加报考或聘用为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其他情形人员。

#### 四、报名

自发布招聘公告之日起截止到2023年5月7日,应聘人员进行网上报名,报名网址:<http://zhaopin.ahtcm.edu.cn:8898/zp.html#/>报名须在线注册并投递简历及相关附件材料,应聘岗位须与学校发布的招聘计划保持一致。

报名需提交材料:

- (1)《诚信承诺书》(附件1);
- (2)《安徽中医药大学招聘报名申请表》(附件2);
- (3)应聘简历(个人准备);
- (4)个人基本材料:1.本人身份证(正反面);2.本科及硕士生证(应届毕业生提供)、学历、学位证书扫描件(海外留学的应聘人员提交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认证的认证书PDF扫描件);
- (5)个人业绩材料:1.英语成绩单;2.第一作者发表的学术论文、主持参与课题情况、各类获奖证书等。
- (6)在职人员须提供可以与原单位解除合同并按时报到的承诺书

#### 五、资格审核

##### (一)线上资格审核

根据公布的应聘条件,审核确定应聘考核对象名单。审核结果在学校人事处网站通知公告栏目发布,请考生及时关注(不符

合我校本次招聘条件者恕不另行通知)，若对审核结果有疑问，可在审核复议期间来电申请复核（复议电话随审核通过人员名单同步公布）资格审查贯穿招聘全过程，凡因弄虚作假或与应聘资格条件规定不符的，一经查实，立即取消考试、聘用资格。

## （二）岗位报名比例

应聘同一岗位须形成竞争，通过资格审查，拟参加笔试人员人数与岗位招聘计划数的比例达不到 3:1 的，取消或相应核减该岗位招聘计划数，若有涉及岗位取消或核减的将在笔试前公布，请考生笔试开考前关注人事处网站公告及时掌握考试信息，若不涉及岗位取消或核减的不另发公告通知。

## （三）准考证

通过线上资格审核或复议通过考生在规定时间内线上自助打印准考证。

# 六、招聘考核

采取笔试、心理测评及面试(技能考核)相结合的考察方式。

## （一）笔试

笔试内容主要考试范围见本公告中《安徽中医药大学 2023 年度编制外硕士及以下人员招聘计划汇总表》，参考书目见附件《2023 年度编制外公开招聘硕士及以下人员笔试参考书目》

笔试时间 120 分钟，满分 100 分，笔试时间、地点通过人事处网站另行通知。

根据岗位数和笔试成绩，按照不超过 3:1 的比例从高分到低分确定面试人员，最后一名如有多名考生笔试成绩相同，一并确

定为面试人选。

## **（二）心理测评**

拟进入面试人员需在学校安排下，参加心理测评，测评结果不计入总成绩，未经同意不按时参加心理测评的不予录用。

## **（三）面试（技能考核）**

面试（技能考核）满分为 100 分，考核内容和考核时间另行通知。

## **七、成绩合成**

应聘者的最终成绩由“笔试成绩+面试（技能考核）成绩”加权形成，笔试成绩占 50%，面试（技能考核）成绩占 50%。

如各项考核成绩加权形成后的总成绩低于 60 分者将直接淘汰。面试（技能考核）成绩当场公布。笔试成绩和面试（技能考核）成绩加权总成绩于考试后 2 个工作日内在学校人事处网站公布。根据考核的综合成绩从高分到低分，应聘者与岗位招聘计划按 1:1 比例，确定拟聘人员名单，若有总分相同的，按笔试成绩从高到低分确定拟聘人员名单，若上述考核分数都相同，按照规定采取加试的方法，加试方案另行公布。

## **八、考察（资格复审）与体检**

考察工作根据拟聘用岗位的要求，由用人单位所在党组织负责实施，并成立由三人以上组成的考察组，采取多种形式，全面了解掌握考察对象在政治思想、道德品质、能力素质、遵纪守法、廉洁自律、岗位匹配等方面的情况以及学习工作和报考期间的表

现，同时核实考察对象是否符合规定的报考资格条件，提供的报考信息和相关材料是否真实、准确，是否具有报考回避的情形等方面的情况。

体检工作按《关于进一步规范全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体检工作的通知》（皖人社秘〔2013〕208号）等有关规定执行。体检表统一使用《安徽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体检表》。由用人单位通知拟聘人员到学校指定三级甲等综合性医院进行体检。体检不合格者不予录用。不按时参加体检者，视同放弃录用资格。

根据《关于加快推进失信被执行人信用监督、警示和惩戒机制建设的实施意见》（皖办发〔2017〕24号）等文件精神，考察结束时考察对象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或有上级文件规定不适宜担任高校教职工岗位情形的，考察环节不予合格。人事处根据考核、体检及考察结果，将拟聘人员名单提交学校校长办公会议审定，确定拟聘人员最终名单。

## 九、公示

人事处在网上对拟聘人员名单进行公示，公示期为7天。在体检、考察、公示等环节中，出现不合格或个人放弃等情形的，按照规定程序和时限，在报考人员中，按最终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等额递补1次。

## 十、录用

公示期满后，公示无异议或者反映的问题不影响聘用的，拟聘人员须在规定的时间内统一到学校人事处报到，办理签约手续。

## 十一、招聘时间、地点安排

网上报名时间：即日起--2023年5月7日；

资格审查时间：2023年5月8日；

资格审查结果公布及复议时间：2023年5月9日--2023年5月10日（人事处网站通知公告栏目公布）；

网上打印准考证时间：2023年5月11日-2023年5月12日

笔试考试时间：2023年5月13日

面试考试时间：2023年5月14日（辅导员岗）；2023年5月15日（管理岗）；2023年5月16日（业务岗）

笔试、面试（技能考核）、心理测试等的具体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 十二、纪律监督

此次招聘工作严格按照公开、公正、公平、竞争、择优的原则进行，接受纪委监委部门和社会各界监督。监督电话：0551-68129047。

## 十三、联系方式

招聘公告由安徽中医药大学人事处负责解释。

联系人：徐老师、郑老师，联系电话：0551-68129017

线上报名地址：<http://zhaopin.ahtcm.edu.cn:8898/zp.html#/>

人事处网址：<http://rsc.ahtcm.edu.cn>

人事处邮箱：[rsk@ahtcm.edu.cn](mailto:rsk@ahtcm.edu.cn)

人事处联系地址：合肥市新站区龙子湖路350号（少荃湖校区），邮编：230012。

附件1：《诚信承诺书》

附件2：《安徽中医药大学招聘报名申请表》



附件 3: 《2023 年度编制外公开招聘硕士及以下人员笔试范围（参考书目）》